

证券代码：000089

证券简称：深圳机场

公告编号：2024-044

深圳市机场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，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通知提前十日以电话、邮件通知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，会议于2024年8月14日14:30在深圳宝安国际机场T3商务办公楼A座802会议室召开。本次会议以现场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到董事9人，实到9人，其中独立董事3人。董事陈繁华、林小龙、刘锋、徐燕、张岩、陈进泉，独立董事贺云、张敦力、曾迪亲自出席了本次会议。会议的召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监事3人、高管5人列席了会议。会议审议并逐项表决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一、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；

全体董事认真审阅了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，发表如下意见：

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所载资料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具体内容请见2024年8月16日刊登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的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本项议案以9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获得通过。

二、关于清算注销全资子公司的议案。

深圳机场保税报关行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保税报关行公司）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机场现代物流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，主要开展代理报关和保税查验服务等业务。截至2024年6月30日，保税报关行公司资产总额325.94万元；2024年上半年，实现营业收入

47万元，利润总额23万元。受平台型功能定位等因素影响，预计报关业务量将持续萎缩，保税报关行公司已不具备持续经营能力，现对其实施清算注销。本清算注销事项对公司无实质性影响。

本项议案以9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获得通过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机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四年八月十四日